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4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第二部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一、	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基本情况	4
(一)	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4
(二)	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9
(三)	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9
(四)	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12
(五)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3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14
(一)	投入	15
(二)	过程	15
(三)	产出	16
(四)	效果	16
三、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6
(一)	绩效自评目的	16
(二)	绩效自评依据	17
(三)	绩效自评内容	17
(四)	绩效自评原则	18
(五)	绩效自评方法	18
(六)	绩效自评过程	19
四、	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20
(一)	投入	20
(二)	过程	24
(三)	产出	30
(四)	效果	32
五、	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意见及建议	34

第一部分 摘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下设7个股室，1个事业中心，分别为综合股、发展规划股、经济运行调节股、产业发展和高新技术股、固定资产投资股、社会发展基建股、政研和价格监管股、博野县盐政执法大队。主要职责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分析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进行县域经济的预测、预警，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布局；负责电力行业管理，协调调度和行政执法。拟订行业规划，组织实施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拟订能源发展规划，管理棉花、食糖、石油及药品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规划和指导全县服务业的建设和发展。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自评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拟定实施方案和设定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自评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我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我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

“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合格”；60分以下为“差”。

我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经评价，我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收入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结转结余率、部门整体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单位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 绩效指标方面：绩效指标的设定还有待于进一步精细化、科学化，以便于绩效评价与考核。

2. 项目资金使用率：部分项目需要加强监督与管理，资金支付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提出了改进措施：

1. 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建议在设置职责活动绩效指标时，将绩效目标细化

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 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

对项目资金进行梳理，督促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应拨付的资金及时拨付，不具备条件的资金及时交回，同时，对于按规定可以结转至下年的省级项目资金，在下年的项目安排时优先考虑。

第二部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单位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根据中共博野县委办公室、博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发展和改革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下设 7 个股室。发展和改革局根据绩效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按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的层级设立了绩效预算架构，职责活动包括财政收入管理、财政资源配置管理、财政体制管理、预算管理、国库管理、财政监督管理、财务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专项工作服务与管理、财政政务管理等十二个部分。工作职责是：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的建议；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经济形势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全县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区域经济调节政策的建议；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3、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布局；研究提出全县利用外资和省外资金的发展战略，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升级；指导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工作，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

4 贯彻执行国家、省信息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依法对电子信息产品和计算机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管，进行服务质量监督，指导电子信息产品质量监督与管理。负责电力行业管理，协调调度和行政执法。

5、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发展中小企业（民营企业，下同）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提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负责对全县中小企业的综合协调、指导和服务；拟订全县中小企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的产业结构、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

6、编制全县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对全县科技成果的登记、鉴定、验收工作。承担专利工作的行政管理，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负责对科技信息的收集、发布及反馈工作，并做好统计工作，搞好全县科技普及工作。

7、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推进流通产业调整和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化流通方式；拟订全县规范流通领域市场体系及流通秩序和打破市场垄断、地区封锁政策，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主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的流通管理；调查研究流通行业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执行国家、省制定的进出口商品管理办法、进出口商品目录和进出口商品配额指标政策。

8、组织贯彻实施国家和省政府确定的有关粮油收购、储存、流通的政策和法规；提出地方有关粮油收购、储存、流通政策及管理辦法；制定全县粮油收购、储存、流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9、负责全县粮油总量平衡和品种调剂，安排和落实县粮食应急供应方案；负责落实国家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收购任务，保护种粮农民利益；组织储存企业搞好代储资格认证，监管各级储备粮食的收购、储存、轮换及抛售；负责全县粮油储存的安全管理，负责全县粮油仓储、物流设施及粮油批发市场建设的规划布局。

10、贯彻落实《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暂行办法》；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全县粮油市场，对全县粮食市场秩序进行执法检查，平抑粮价、稳定市场；组织制定并实施粮食系统的科研规划，指导全县粮食企业的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改造，落实国家粮油质量标准；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工作，推动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1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务、会计法规，指导全县粮食系统的财务管理；指导全县粮食系统的企业内部审计工作。

12、执行国家粮油流通和粮油贮备的统计制度，汇总各类统计工作报表；负责全县粮食系统职工的在职教育和业务技术培训工作。

13、宣传物价政策法规，研究重要商品(包括由市场调节的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价格管理的政策和办法，适时提出对市场物价进行调控的意见和建议。

14、组织落实中央、省提出的价改方案。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和要求，研究和提出理顺价格关系的意见和建议，并组织实施。

15、对由国家实行定价的商品价格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及重要经营性收费，实施直接管理；对放开商品的价格，通过监审，提价申报，规定限价和差率控制等措施进行管理。

16、建立价格监测、预警体系和信息网络，分析市场物价趋势，向政府及上级物价部门反映物价方面的重要情况，为政府实施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

17、负责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提供依据。

18、组织对涉案中物品价值的评估鉴证，为司法和行政执法机关办案提供法律依据。

19、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按照 2021 年绩效预算编制要求，财政局设置的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为：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分析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进行县域经济的预测、预警，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布局；负责电力行业管理，协调调度和行政执法。拟订行业规划，组织实施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拟订能源发展规划，管理棉花、食糖、石油及药品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规划和指导全县服务业的建设和发展。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为：

组织编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重点域、区域经济的规划；参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起草和组织实施。

全面深化改革，增强发展活力。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能，深入推行“三级平台、两个代办、两份清单”制度，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加快数字型、服务型政府建设，加强政务服务中心

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政务服务中心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大对外开放。抢抓京津保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机遇，加强国内经济发达区域市场合作。进一步增强招商引资吸引力和项目建设承载力。

积极探索建立京津创新创业基地，对接京津高等院校、研发机构、创业学生，通过提供优越场地、资金、政策支持，吸引京津高级人才到我县开展创新创业、产业孵化，助推我县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实现产业跨越发展。

加大我县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实施“中国制造2025”，加快制造强省建设，提升工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提升行业管理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实施“互联网+”计划，提升全县信息化建设和发展水平。提升全县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水平，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推动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确保夏秋粮收购政策落实到位，不出现“卖粮难”；落实国家供应政策，确保军需民用；落实粮食储备政策，确保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存储安全。确保粮食产、购、销、存、加等数据以及仓储设施、国有资产、经济效益等宏观信息及时上报、汇总，保证数据信息全面、完整、正确、及时。粮食基础设施与粮食流通需求相匹配，粮食仓

储损耗控制在国家、省市标准范围内，科学储粮率技术应用得到基本普及。

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推动流通标准化和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组织实施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

实施对外经济合作及外商投资计划，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等工作，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提升商务综合事务管理水平。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1892.9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其中财政拨款 1892.93 万元。预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1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1.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4.8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8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2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 万元。

2021 年部门决算收入 28640.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635.55 万元，其他收入 4.47 元（利息收入）。决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34 万元，占比 1.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3 万元，占比 0.27%；卫生健康支出 248.84 万元，占比 0.87%；节能环保支出 27428.7 万元，占比 95.79%；住房保障支出 10.84 万

元，占比 0.04%；农林水支出 7.98 万元，占比 0.0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6 万元，占比 0.6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 万元，占比 0.0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1.25，占比 0.67%；其他支出 20 万元，占比 0.07%。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2674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3%。决算收入大于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省市级专款资金收入大幅增加。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2021 年度预算支出安排 1892.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8.35 万元，项目支出 1194.58 万元。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1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1.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4.8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8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2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 万元。

2021 年度决算支出为 179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3.66 万元，项目支出 17293.54 万元。决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34 万元，占比 2.22%；科学技术支出 76.58 万元，占比 0.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3 万元，占比 0.43%；卫生健康支出 248.84 万元，占比 1.38%；节能环保支出 16271.11 万元，占比 90.56%；城

乡社区支出 581.02 万元，占比 3.23%；农林水支出 7.98 万元，占比 0.0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1.36 万元，占比 11.4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75 万元，占比 0.13%；住房保障支出 10.84 万元，占比 0.9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1.25 万元，占比 17.64%。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16074.27 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17%。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省市级专款资金支出大幅增加。

我部门 2021 年实际项目支出 17293.54 万元，决算报表中项目支出 17293.54 万元，实际支出与决算报表一致。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1 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1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7 万元），实际支出 16.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7 万元），比预算增加 0.96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19 年预算数相比增加 1.1 万元，决算数与 2019 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 3.36 万元。具体详见表 1。

表 1 发改局“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2019 年		2021 年		环比情况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较上年预算 增减金额	较上年支出 增减金额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维费	6.3	5.95	8.1	9.06	增加	3.11
3	公务接待费	7.7	6.75	7	7	减少	-0.25
4	合计	14	12.7	15.1	16.06	增加	2.06

1、公务用车：2021 年底车辆合计 7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年初预算 8.1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9.06 万元，比预算增加 0.96 万元。2021 年预算数与 2019 年预算相比增加，决算数与 2019 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 3.11 万元。

2、公务接待：2021 年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7 万元，实际支出 7 万元，与预算持平。2021 年预算数与 2019 年预算相比减少，决算数与 2019 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 0.25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我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

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27 个（详见附件 3）。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2 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6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

（二）过程（48 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 48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14 个三级指标：预算收入调整率、收入完成率、预算支出调整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

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整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

(三) 产出 (25分)

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 2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责任履行，5 个三级指标：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财政法规宣传培训人次数、财政监督检查次数、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

(四) 效果 (15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率，2 个三级指标：部门整体效益和考核满意度。

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我部门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

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号）；
4.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5. 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三）绩效评价内容

我部门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 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 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 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 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五)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 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与我部门各相关股室充分沟通，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我部门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

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四、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我部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4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12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表 2 投入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投入 (12分)	绩效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科学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预算配置 (6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合计			12	11

1. 绩效目标设定（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通过对比博野县委办公室及博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我部门2021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我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2分。

（2）绩效目标科学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批复的部门年度发展规划目标和部门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4），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该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2. 预算配置（6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及相关会计资料，所有收入均已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编报的项目支出是否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项目的资金额度，通过项目预算细化率衡量。

项目预算细化率=细化的项目金额/实际编报的项目金额×100%。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2021 年预算项目共 14 个（详见附件 2-2-2），涉及资金 984 万元，所有项目均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及项目资金额度。项目预算细化率=（984/984）*100%=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0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 2021 年底区我部门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100%。

根据博野县委办公室及博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博办字[2019]28 号）文件，博野县发改局人员编制为 16 人，根据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 2021 年底，在职人员 21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数/编制人数）*100%=131.25%。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二) 过程 (48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表 3 过程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过程 (48 分)	预算执行 (24 分)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0
		收入完成率	4	4
		预算支出调整率	2	0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决算真实性	3	3
	预算管理 (1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4
	绩效评价 (8 分)	绩效自评覆盖率	4	4
		绩效评价优等率	4	4
合计			48	44

1. 预算执行 (24 分)

(1)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收入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收入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收入调整率衡量。

预算收入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我部门的预算文本和决算文本，2021 年度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 28635.55 万元，年初预算数 1892.93 万元，预算收入调整率为 1412.76%，预算调整增加了 1412.76 个百分点，得 0 分。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2）收入完成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程度，通过收入完成率衡量。

收入完成率=（决算收入/预算收入）×100%。

根据 2021 年决算文本，2021 年调整预算数 28635.55 万元，收入决算数 28635.55 万元，收入完成率=（决算数/预算数）*100%=100%。应得分 4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预算支出调整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支出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支出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支出调整率衡量。

预算支出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我部门的预算文本和决算文本，2021 年度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 28635.55 万元，年初预算数 1892.93 万元，

预算支出调整率为 1412.76%，预算调整增加了 1412.76 个百分点，得 0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4)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财政拨款的支出进度，通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来衡量。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17381.7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数 28635.5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率= (财政拨款支出数/财政拨款收入数) *100%=60.7%。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三公”经费是否得到有效控制，通过“三公”经费控制率来衡量。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100%。

根据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5.1 万元，年末决算数 16.0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年末决算数/年初预算数) *100%=106.36%。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通过政府采购执行率来衡量。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年末决算数 3.2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3 分。

（7）资金使用合规性（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金使用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财务管理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

根据我部门 2021 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8）决算真实性（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决算编制数据是否与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经核查我部门 2021 年决算文本、明细账及总账，决算文本数据均与明细账、总账一致。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算管理（1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制度执行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我部门工作制度涵盖了财务制度、网络安全制度、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制度，经检查我部门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均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相关网站公开部门预算、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工作任务等相关信息。

2021 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网进行了预决算公开等相关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基础信息完善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基础数据信息和财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经核查 2021 年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我部门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建立资产台账，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的配置是否合规，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我部门利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系统登记固定资产台账，管理固定资产，资产保存完整，2021 年新增资产 3.2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增加 3.2 万元，资产购置手续完备，配置符合要求，资产管理整体较规范。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绩效评价 (8 分)

(1) 绩效自评覆盖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相关要求实施绩效自评，通过绩效自评覆盖率来衡量。

绩效自评覆盖率=（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100%。

根据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及 2021 年一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表，我部门 2021 年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12 个，年初预算文本项目数 14 个，要求自评项目个数 12 个，自评覆盖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 绩效评价优等率 (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完成质量，通过绩效评价优等率来衡量。

绩效评价优等率= (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参评数量) *100%。

我部门 2021 年参评数量 12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 12 个，绩效评价优等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三) 产出 (25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责任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财政法规及业务宣传培训人次数，财政监督检查次数，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

表 4 产出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产出 (25分)	责任履行 (25分)	结转结余率	5	5
		项目资金使用率	5	4
		财政法规宣传培训人次数	5	5
		财政监督检查次数	5	5
		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	5	5
合计			25	24

1. 结转结余率 (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结转结余情况，通过结转结余率衡量。

结转结余率= (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 *100%。

根据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我部门 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 13128.26 万元，决算收入 28635.55 万元，结转结余率 45.85%。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项目资金使用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项目资金使用率来衡量。

项目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计划完整项目资金总数）*100%。

我部门 2021 年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 16712.52 万元，年初预算共 14 个项目，预算数 1892.93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882.89%。得分 4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财政法规宣传培训人次数（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财政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培训的实施效果，通过培训人次数来衡量。

我部门 2021 年预期培训人次数 \geq 1500 为优，全年实际完成培训人次数是 1700，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4. 财政监督检查次数（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监督检查的工作成果，通过监督检查次数来衡量。

我部门 2021 年项目监督检查次数 ≥ 3 为优，全年实际完成监督检查次数是 3，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5. 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投资评审完成效率，通过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来衡量。

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实际完成评审项目/全年评审项目总数）*100%。

我部门 2021 年全年评审项目总数是 218，全年实际完成评审项目有 198，财政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91%，大于设定目标 75%，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四）效果（1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表 5 效果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项目效果 (15 分)	履职效益 (15 分)	部门整体效益	10	10
		考评满意度	5	5
合计			15	15

1. 部门整体效益（10 分）

经计算，总体得分为 94 分，小于(大于)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意见及建议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发改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部分绩效指标方面，还有待于进一步精细化、科学化，以便于对预算项目绩效进行科学评价与考核。

2. 项目资金使用率方面：部分项目需要加强监督与管理，项目资金使用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附件：1. 博野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2.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打分表